

2023 年度南京市公安局地铁分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

1. 成立时间

南京市公安局地铁分局于 2004 年 8 月份正式成立。

2. 主要职能

分局全面负责全市已投入运营的地铁区域的公安保卫工作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；掌握地铁区域影响稳定、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，向上级部门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，分析、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、教育和训练工作；受理公民报警求助，依法预防、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，处置重大案件、治安事故和骚乱，预防、打击恐怖活动；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，积极预防、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、群体性事件，维护社会稳定，依法管理集会、游行、示威活动；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；承办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3. 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

内设机构包括派出所 15 个（南京南站所、新街口站所、城西路站所、大厂东站所、高淳站所、禄口新城站所、秣周路站所、南京站所、天保站所、仙林湖站所、孝陵卫站所、玄武门站所、中和村站所、汤山站所、晓庄站所）；直属大

队 4 个（特巡警大队、反恐大队、治安大队、刑警大队）；机关科室 4 个（政治处、纪检监察室、指挥室、警务保障室）。实有在职人员 505 人（含事业编制和行政工人），离退休人员 71 人；实有市级财政保障警务辅助人员 852 人。

4. 资产情况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南京市公安局地铁分局资产总额为23735.16万元，其中：流动资产11791.49万元，非流动资产11943.67万元。固定资产原值为11882.61万元，净值为7257.38万元，办公设备按照核定标准配置。公务用车编制数为35辆，实有车辆数为35辆。

（二）部门收支情况

1. 2023 年，南京市公安局地铁分局年初预算数为 23097.8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0403.82 万元、项目支出 2694 万元。部门决算本年收入为 33231.23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30058.48 万元，其他收入 3172.75 万元。部门决算本年支出数为 34306.98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25631.43 万元，项目支出 8675.55 万元。

2. 2023 年度，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105.66 万元，决算支出数为 53.40 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如表 1：

表 1：2023 年南京市公安局地铁分局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执行情况表

金额：万元

| 项目 | 预算数 | 决算数 |
|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|
| 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| 0 | 0 |
| 2. 公务接待费 | 4 | 0.49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
| 3. 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 | 101.66 | 52.91 |
| 合计 | 105.66 | 53.40 |

注：因公出国(境)费预算实行财政集中管理,不在部门预算中编制。

(三) 部门绩效目标

1. 中长期绩效目标

继续牢固树立“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”新发展理念，突出“完善、巩固、提高”，不断强化“系统思维、创新思维、战略思维、底线思维”，努力践行“深化依法治国实践”要求，进一步深化平安南京、法治南京建设，为“创新名城、美丽古都”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2. 年度绩效目标

科学谋划发展思路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政治建警、改革强警、科技兴警、从严治警、从优待警，将地铁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作为鲜明主线，以“现代警务战略”和“十大攻坚提升行动”为抓手，全面提升整体警务效能和防范化解风险能力，全力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南京地铁。

健全完善警务机制。坚持把应急处突摆在突出位置，科学评估地铁站区治安形势，制定精准打防对策。在保证勤务质态不减的前提下，探索符合地铁线路快速增长的勤务运行机制，挖潜整合警力资源，实现警力内因式增长。做强特巡

警大队专业行动队力量，增配新型实用警用装备器材，创新运用新技术提升地铁应急处突水平。持续推进专业化打击，狠抓专案侦查、长线经营、整体打击，争取破获一批有影响的精品专案，全面提升打处的数量和质量。

推进安防体系建设。发挥驻站民警兼任车站副工长职能，压实安检主体责任，常态化组织开展安检质态专项行动、安检技能比武竞赛。健全安检积分管理、招投标准入等机制，从源头上提升安检工作质效。优化“蓝绿联盟”工作机制，常态化协调民兵参与实战巡防。对接特巡警和地面警务站，整合地上地下警力资源，全面打造情报联通、案件联报、常态联勤、应急联动实战实用模式。

锻造过硬公安警队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“为宁办实事”项目品牌建设，在反诈宣传、寻人找物等领域打造一批为民服务特色品牌。组织开展法制实战能力提升行动，探索建立“打播攻播”实战训练新模式，不断提升全警执法能力和实战水平。树立“以实绩论英雄”的鲜明导向，通过“一事一奖、一事一处”的方式营造干事创业、风清气正的警营生态。创新打造系列暖警工程，加强对先进典型培养选树，全面提升队伍凝聚力、向心力和战斗力。

二、评价结论

2023年，地铁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忠诚履行捍卫政治安全、维护社会安定、保

障人民安宁“三大职责使命”，不断增强防风险、保安全、护稳定、强改革、促发展的能力水平，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实现了新发展、迈上了新台阶，地铁治安大局持续保持平安稳定。自评价综合得分 98 分。

三、部门履职成效

（一）坚决扛起责任担当，重大安保任务圆满完成。

坚持显性用警、亮灯巡逻，分局领导现场督导，所队领导巡线检查，机关警力下线增援，特巡警联合各派出所开展车巡、枪巡、犬巡，全面提升见警管事率，春节、秦淮灯会、五一国庆等重要节点万无一失。坚持力量融合、资源整合，联合武警南京支队、属地分局在重点车站共同开展混编武装巡逻、联合立岗，形成“驻点-守线-控面”相结合、覆盖地铁全域的立体防控网，形成整体工作合力。

（二）聚焦公安改革攻坚，平安建设取得明显成效。

按照“市县主战”要求，主动融入专业化打击改革，将刑事打处任务从派出所完全剥离，推动打击责任和打处方式“两个转变”，推动打击质效全面提升。先后破获一批民生案件，抓获一批三逃人员，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持续上升。打造“专业、专职、专题”数据战队，搭建特色场景模型，有力赋能一线打防管控各项工作。

（三）系统推进隐患整治，安全监管达到更优水平。

常态化对重点目标和重点部位开展全方位隐患排查，制

定整改任务清单，明确整改措施和进度，形成排查、整改、反查、督导的工作闭环，压紧压实工作责任。推动完善“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”的社会治理新格局，会同地铁公司、安检公司等单位召开联席会议，共同推进平安地铁建设稳步提升。

（四）全面从严管党治警，队伍建设展现崭新形象。

扎实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深入开展大学习、大讨论，引导全警深刻领会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，坚决捍卫“两个确立”，切实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突出基层警务实际和“红蓝对抗”考核重点，因地制宜开展警务技能竞赛、铁警讲坛等多种学法用法活动，做到“真练、真考、真处置”，有力提升队伍整体执法水平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办案经费需求较大。究其原因：一是随着新法律法规的实施，对办案证据要求更高，办案时间跨度更大，使办案成本开支增加很大；二是随着犯罪嫌疑人流动性的增加，尤其是公安部、省、市督办的大、要案，跨境、跨省的案件，需要到外省取证或抓捕犯罪嫌疑人，由于差旅费、审计费等开支的加大，导致办案开支快速增加；三是对办案现场勘查要求的提高、物证保全要求的提高，对犯罪嫌疑人信息的采集、对犯罪嫌疑人身体检查费用等办案开支增长较快。

（二）绩效管理工作基础薄弱、管理机制不够完善。第一，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，根据公安部门职能及项目特点的指标体系尚未完善，项目单位申报的目标与预算匹配性较低；第二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有待加强，由于预算编制时间紧，很多单位项目准备时间短，项目评审往往流于形式或者比较粗糙，与绩效目标的结合不够紧密，做实事前绩效评估难度更大；第三，绩效运行监控主要侧重于预算执行层面，未将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挂钩；最后，评价未与目标、监控信息有效衔接，评价专业性不足，绩效责任难以落实。此外，基于科学分类的绩效标准的缺失，分析方法的单一，专业人才的匮乏，都影响了绩效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建议市财政局继续加大对办案经费的支持力度。

（二）建议市财政局组织绩效管理方面的培训，提高预算单位对绩效管理政策的掌握程度，同时利用事务所等专业力量，结合各系统业务实际提供政策指导，细化考核要求，真正提升部门绩效管理能力，避免绩效工作流于纸面。

六、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评价目的

通过对市财政 2023 年度安排预算配置、预算资金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职责履行、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。

（二）评价原则和方法

遵循客观公正，操作简便高效，尊重客观实际，实事求是的原则；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、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等方法。

（三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无。

南京市公安局地铁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解释 | 权重 | 得分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
| 部门决策 (20分) | 决策机制 |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| 部门是否建立了决策制度,决策制度是否符合上级要求,是否科学可行。 | 2 | 2 |
| | |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|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依据充分,是否规范。 | 2 | 2 |
| | |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| 部门决策过程中,是否建立监督机制,监督机制是否有效执行。 | 2 | 2 |
| | 中长期规划 |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|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。 | 2 | 2 |
| | |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| 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。 | 2 | 2 |
| | 年度工作计划 |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|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。 | 2 | 2 |
| | |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|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。 | 2 | 2 |
| | 部门预算编制 |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|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,流程设计是否科学规范,执行是否有效。 | 3 | 3 |
| | |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|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。 | 3 | 3 |
| | 部门管理 (35分) | 预算执行 | 部门预算执行率 |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。 | 2 |
| 专项资金执行率 | | | 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情况。 | 2 | 1 |
| 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 | | |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,若不超支则不扣分。 | 2 | 2 |
|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| | | 预决算是否在“双平台”进行公开,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。 | 2 | 2 |
| 收支管理 | |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| 收支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情况。 | 2 | 2 |
| | |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| 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各项工作。 | 2 | 2 |
| 资产管理 | |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|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。 | 2 | 2 |
| | |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|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。 | 2 | 2 |
| 政府采购管理 | |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| 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。 | 2 | 2 |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----|
| | |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| 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。 | 2 | 2 |
| | 建设项目管理 |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|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,是否齐全,是否科学。 | 2 | 2 |
| | |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|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。 | 2 | 2 |
| | 内部控制管理 |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|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。 | 2 | 2 |
| | |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|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。 | 2 | 2 |
| | |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| 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。 | 2 | 2 |
| | 预算绩效管理 | 组织管理情况 |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,包含制度建设、职能配置、分行业的指标体系建设等。 | 1 | 1 |
| | | 工作开展情况 |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,包含事前评估、目标管理、跟踪评价、自我评价和整改落实。 | 2 | 1 |
| | | 绩效信息公开 |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“双平台”进行公开。 | 2 | 2 |
| | 部门履职 (25分) | 公安队伍管理 | 窗口服务满意度 | 考察群众对窗口服务满意度。 | 5 |
| 打击违法犯罪 | | 刑事案件破案率 | 考察地铁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。 | 5 | 5 |
| | | 地铁治安满意度 | 考察群众对治安满意度。 | 5 | 5 |
|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| | 110接处警满意度 | 考察群众对110接处警满意度。 | 5 | 5 |
| 地铁治安秩序管理 | | 地铁治安防控力度 | 考察地铁巡防、安保防控指标 | 5 | 5 |
| 履职绩效 (10分) | 社会效益 |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| 预防、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、维护社会治安秩序,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| 5 | 5 |
| | 满意度 | 公安队伍满意度 | 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。 | 5 | 5 |
| 可持续发展能力 (10分) | 信息化建设 | 信息化建设情况 | 办公流程、业务开展等是否能通过部门的信息系统实现。 | 5 | 5 |
| | 部门创新 | 部门创新情况 | 是否通过制度创新、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。 | 5 | 5 |
| 合 计 | | | | 100 | 98 |

